

##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13 页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6〕10758号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富乐德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安徽富乐德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安徽富乐德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管理层的责任

安徽富乐德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号）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安徽富乐德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安徽富乐德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 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安徽富乐德公司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52号），本公司由联席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8,46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48元，共计募集资金71,740.8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980.56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65,760.24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27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303.66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63,256.5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742号）。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325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特定对象竞价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1,939,831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35.67元，共计募集资金78,259.38万元，坐扣坐扣联席主承销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费、承销费62,180,395.18元（含税）（其中，坐扣联席

主承销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此次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财务顾问费、承销费含税金额 55,544,000.00 元及本次配套募集资金发行股份承销费含税金额 6,636,395.18 元) 后的募集资金为 72,041.34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费用、审计费、发行登记及其他费用 413.74 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7,219.56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5]243 号)。

##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40,476.1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4,005.31
	利息收入净额	B2	1,568.75
	手续费	B3	0.14
	补充流动资金	B4	9,688.87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0,482.90
	利息收入净额	C2	412.38
	手续费	C3	0.14
	补充流动资金	C4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4,488.21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981.13
	手续费	D3=B3+C3	0.28
	补充流动资金	D4=B4+C4	9,688.87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D4	78,279.9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7,488.91	
差异[注 1]	G=E-F	60,791.00	

[注 1] 差异系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购买的本年度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以及收益凭证款项 60,791.00 万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深证上〔2025〕48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月3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于2023年1月17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百大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义安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顺安支行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2023年1月17日，本公司与四川富乐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四川富乐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瑞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与上海富乐德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25年8月18日，本公司分别与江苏富乐华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有限公司盐城分行及独立财务顾问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1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支行	11510078801100001823	47,346,906.01	陶瓷熔射及研发中心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41199810809	6,313,112.49	研发及分析检测中心扩建项目
工行铜陵百大支行营业室	1308020029200250752	11,073,847.18	超募项目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义安支行	34050166570800001051	1,334,618.51	超募项目
徽商银行铜陵顺安支行	225008601781000006	31,127.33	超募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义安区支行	12649101040005764	511,629.60	超募项目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宝山支行	444289382815	25,244,981.61	半导体功率模块(高性能氮化硅)陶瓷基板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支行	11510078801200002507	24,461,800.97	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费用、相关税费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15660078801900001183	46,185,958.68	高导热大功率溅射陶瓷基板生产项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15660078801700001184	12,385,129.34	宽禁带半导体复合外延衬底研发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42586010110	0.37	研发及分析检测中心扩建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55160310008	0.00	研发及分析检测中心扩建项目
合计		174,889,112.09	

本期募集资金专户变动情况如下: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325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939,831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5.6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2,593,771.77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10,398,175.12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72,195,596.65元。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8月15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及独立财务顾问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2025年8月27日,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1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支行	11510078801200002507
2	江苏富乐华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15660078801900001183
3	江苏富乐华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15660078801700001184
4	四川富乐华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宝山支行	444289382815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对方单位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徽商银行铜陵顺安支行	徽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 2025 年第 341 期	17,910,000.00	2025/6/5	2026/6/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3863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5/10/16	2026/1/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 层区间 35 天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2025/12/1	2026/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4136 期(6 个月早鸟款 C)人民 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10,000,000.00	2025/11/10	2026/5/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99JG0755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5/12/10	2026/4/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台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99JG0754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5/12/10	2026/1/12
中国银行上海市环上大 科技园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5/12/8	2026/1/23
中国银行上海市环上大 科技园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5/12/8	2026/6/10
中国银行上海市环上大 科技园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5/12/4	2026/1/26
中国银行上海市环上大 科技园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5/12/15	2026/4/8
中国银行上海市环上大 科技园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40,000,000.00	2025/12/15	2026/3/17
中国银行上海市环上大 科技园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5/12/15	2026/4/8
中国银行上海市环上大 科技园支行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5/12/29	2026/3/4
	合 计	607,910,000.00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 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经 2025 年 6 月 10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5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1.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24 年 5 月 23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陶瓷热喷涂产品维修项目实施以来，主要完成了建设用地平整、工程询价，完成主体基建工程的建设和施工，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宿舍楼及设备附属用房等建设，同时完成了少部分生产设备的购置。本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陶瓷热喷涂产品维修项目终止主要原因如下：(1)近年来，国内显示面板下游市场需求下降，我国大陆 LCD、OLED 厂商产能扩张明显放缓，相关面板制造领域精密洗净与再生处理行业产品价格不断回落，终端市场波动较大。“陶瓷热喷涂产品维修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四川富乐德公司，其业务区域辐射西南地区，主要客户为区域内显示面板企业。因面板显示市场景气度未明显回升，下游客户需求乏力，“陶瓷热喷涂产品维修项目”继续实施的必要性不足。(2)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在公司现有产能可以满足为显示面板制造客户的生产设备提供全面的清洗再生及增值服务的前提下，为保障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不再继续投资建设“陶瓷热喷涂产品维修项目”。

2. 2026 年 1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基于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进度，结合项目建设内容，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延长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后募投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	前次调整后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次调整后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
1	陶瓷熔射及研发中心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	研发及分析检测中心扩建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研发及分析检测中心扩建项目属于研发类型项目并不直接产生新增收入和利润，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 四、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0,476.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482.90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488.21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陶瓷熔射及研发中心项目	否	12,000.00	12,000.00	1,075.74	4,819.45	40.16	2026年12月31日	331.22	否	否
2. 研发及分析检测中心扩建项目	否	5,781.43	5,781.43	448.38	3,330.92	57.61	202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注 1]	不适用	是
3. 陶瓷热喷涂产品维修项目	否	15,615.74	6,311.20		6,311.20	100.00	2024年已终止			
4. 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	8,000.00		8,067.86	100.85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 半导体功率模块（高性能氮化硅）陶瓷基板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30,963.92	30,963.92	452.25	452.25	1.46	2027年2月2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6. 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机构费用、相关税费等	否	10,000.00	8,960.18 [注2]	6,528.63	6,528.63	72.8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 高导热大功率溅射陶瓷基板生产项目	否	25,067.96	25,067.96	5,477.90	5,477.90	21.85	2027年2月28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8. 宽禁带半导体复合外延衬底研发项目	否	12,227.50	12,227.50				2028年8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19,656.55	109,312.19	13,982.90	34,988.21	32.01		331.22		
超募资金投向										
1. 补充流动资金			19,500.00	6,500.00	19,500.00	100.00			不适用	
2. 未明确投向		21,859.41	2,359.41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1,859.41	21,859.41	6,500.00	19,500.00	89.21				
合计	—	141,515.96	131,171.60	20,482.90	54,488.21	—	—	331.2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陶瓷熔射及研发中心项目：项目本报告期实现收入4,531.64万元，净利润331.22万元，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因项目延期且处于投产早期，所以项目部分投产产线虽已产生经济效益，但并未达到预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之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 2022 年新增募集资金净额为 63,256.58 万元,超募资金为 21,859.41 万元。经 2023 年 2 月 15 日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5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4 年 5 月 23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5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5 年 6 月 10 日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5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超募资金 19,500.00 万元已全部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超募资金余额 3,086.12 万元(含理财收益),其中 1,791.00 万元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上海微纳精迅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及分析检测中心扩建项目”的共同实施主体。除此之外,本次募投项目的投资方向、投资总额、实施内容等均不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13,188,708.00 元及已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7,227,426.28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3 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以及不超过 5 亿元(含本数)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合计不超过 8 亿元,含本数)购买低风险金融机构投资产品(其中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超募资金只能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详细情况见二(二)。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投项目之“陶瓷热喷涂产品维修项目”2024 年终止,并将其剩余募集资金 9,688.87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或者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 详见本报告三（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注 2] 此金额已扣除募集资金发行费 1,039.82 万元